

黃大仙天主教小學（上學期通告 119）

有關「功課輔導班」事宜

敬啟者：

本校成功申請「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」，開辦功課輔導班，協助同學解決功課上的困難。現貴子弟獲老師推薦參加，希望藉此鞏固其學習基礎，以提升學業成績。「功課輔導班」由 29/01/2018 至 05/06/2018 期間進行（下學期共65天），逢星期一至星期五下午3:30至5:00上課（測考前一天、測考期間及學校假期除外）。敬請關注貴子弟之上課日期及時間。如有查詢，可致電2320 8367聯絡蒲芷琪老師或林鳳鳴老師。

1月	29, 30 及 31 日 (共 3 天)
2月	1, 2, 5, 6, 7, 8, 9, 26, 27 及 28 日 (共 10 天)
3月	1, 5, 6, 7, 8, 9, 12, 13, 14, 15, 16, 19, 20, 28 及 29 日 (共 15 天)
4月	11, 12, 13, 16, 17, 18, 19, 20, 23, 24, 25, 26, 27 及 30 日 (共 14 天)
5月	2, 3, 4, 7, 8, 9, 10, 11, 14, 15, 16, 17, 18, 21, 24, 25, 28, 29, 30 及 31 日 (共 20 天)
6月	1, 4 及 5 日 (共 3 天)

備註：

- * 如學生不遵守課堂規則，校方會先行作口頭勸喻。若勸喻無效，則會通知家長，並安排退組。
- * 放學地點為學校後門。
- * 敬請告誡貴子弟放學後立即回家，不可在街上流連。如學生需要家長接送，請準時來校，以策安全。放學後 15 分鐘（下午 5:15 後），學校只開放高台予學生等候家長，學生的安全及有關法律責任，均由家長自行承擔，懇請留意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： 周德輝 謹啟
(周德輝)

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

聖經金句：天主把智慧、學問和歡樂，賜給他所喜愛的人 (2:26)

回 條



敬覆者：茲收到貴校上學期第 119 號通告，知悉有關「功課輔導班」事宜，並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。（* 請刪去不適用者）

本人明白敝子弟放學後，一切安全及有關法律責任，均由本人自行承擔。

放學方式： 自行放學 家長接送

此覆

黃大仙天主教小學

_____ 班學生 _____ ()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 _____ 月 _____ 日